

证券代码：874446

证券简称：荣鑫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荣鑫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光荣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财务总监做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制备于公司办公室备

查的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财务总监汇报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置于公司办公室备查的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浙江荣鑫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42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临海荣鑫投资有限公司、杨光荣、杨松樞、临海荣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党颖、金忆馨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荣鑫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浙江荣鑫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8 日